

公司代码：600808

公司简称：马钢股份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www.hkex.com.hk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3 年度拟不派发股利，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交所	马钢股份	600808
H股	香港联交所	马鞍山钢铁	00323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联席公司秘书	
	姓名	何红云	赵凯珊
办公地址	中国安徽省马鞍山市九华西路8号	中国安徽省马鞍山市九华西路8号	中国香港中环德辅道中 61 号 华人银行大厦 12 楼 1204-06 室
电话	86-555-2888158/2875251	86-555-2888158/2875251	(852) 21552649
电子信箱	mggf@baowugroup.com	86-555-2887284	(852) 21559568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本公司主营业务为钢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是中国最大钢铁生产和销售商之一，生产过程主要有炼铁、炼钢、轧钢等。本公司主要产品是钢材，大致可分为特钢、轮轴、长材、板材四大类。

- 特钢：主要包括连铸圆坯、特钢棒材和工业线材。
- 轮轴：主要包括火车轮、车轴及环件。
- 长材：主要包括型钢和线棒材。
- 板材：主要包括薄板和中厚板，其中薄板又分热轧薄板、冷轧薄板、镀锌板及彩涂板。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经营模式、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等并未发生重大变化。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总资产	84,514,252,935	96,892,289,376	-12.78	91,207,743,0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768,582,604	29,199,669,295	-4.90	32,752,858,934
营业收入	98,937,969,364	102,153,602,375	-3.15	113,851,189,379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96,403,138,119	99,020,437,614	-2.64	111,050,222,2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27,161,500	-858,225,310	不适用	5,332,253,0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19,941,442	-1,111,079,345	不适用	5,413,289,7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1,799,262	6,641,701,587	-70.01	16,774,476,4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7	-2.77	减少1.90个百分点	17.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24	-0.1150	不适用	0.69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24	-0.1150	不适用	0.6924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2,737	26,244	24,937	25,0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9	-1,726	638	2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45	-2,084	626	2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7	253	-72	153

4 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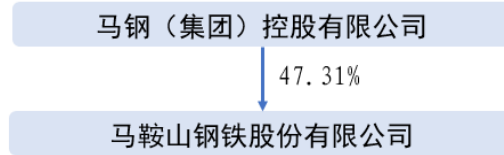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8,81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7,218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58,282,159	3,664,749,615	47.31	-	无	-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33,275	1,716,677,795	22.16	-	未知	未知	未知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139,172,300	1.80	-	未知	未知	国有法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60,908	92,232,819	1.19	-	未知	未知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9,715,960	89,591,586	1.16	-	未知	未知	未知
国寿养老策略 4 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4,531,120	0.45	-	未知	未知	未知
北京国星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100,000	33,563,300	0.43	-	未知	未知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红利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28,757,000	0.37	-	未知	未知	未知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金量化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28,460,600	0.37	-	未知	未知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与前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属一致行动人，但本公司并不知晓前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一致行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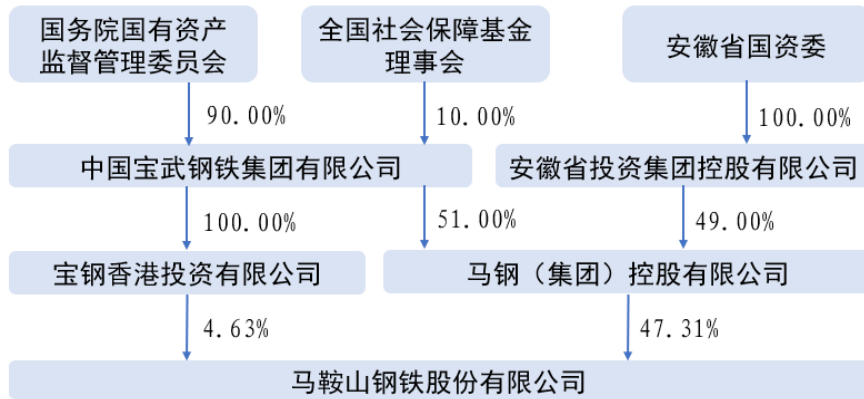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3年，钢铁行业形势复杂严峻，公司立足战略转型、项目建设、产品爬坡、冬练提质“四期叠加”的生产经营实际，着眼长远抓“四化”、立足当期抓“四有”，践行算账经营，强化精益运营，一手抓降本增效，一手抓品种渠道，下半年经营绩效环比明显改善，6个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9亿元，殊为不易，但受原燃料市场价格高企等因素影响，下半年经营所得未能完全弥补上半年亏损，公司2023年度经营业绩出现亏损。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